

包府发〔2026〕7号

包头市人民政府
关于任免李文霞等同志职务的通知

各旗、县、区人民政府，稀土高新区管委会，市直各部门、单位，
中直、区直企事业单位：

市政府研究决定：

李文霞 任市民营经济发展服务局局长；

刘 恭 任中国包头高新技术人才服务中心人才服务处处长；

张锦中 任包头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；

李 杰 任市政府副秘书长、督促检查室主任，免去市审计局

副局长职务；

云晓清 任市审计局副局长，免去市审计局总审计师职务；

苏彩霞 任市审计局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珊 珊 任市统计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徐博荣 任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（兼）；

杨昭鹏 任市政府驻呼和浩特联络处主任；

藺 钧 任市政府驻上海联络处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赵文梅 任包头服务管理和财经职业学校副校长，免去市第九中学校长职务；

曹聪明 任市第九中学校长；

张宠元 免去包头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张健伟 免去稀土高新区稀土产业园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赵红伟 免去市统计局副局长职务；

张智勇 免去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职务。

2026年4月2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政协办公室。

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4月24日印发

